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ST 大通　　公告编号:2011-051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1年10月25日收到监事王立军、张国华、杨敬业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鉴于王立军、张国华、杨敬业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王立军、张国华、杨敬业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股东代表监事以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仍需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王立军、张国华、杨敬业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ST 大通　　公告编号:2011-052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5日现场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立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勇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孙洪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监事会对推荐人资格进行审查后认为:各推荐人均具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资格,推荐的候选人数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候选人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王勇利、孙洪祥　　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议案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提议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述第一、二项议案提交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勇利,男,1970年6月2日出生。1990.9—1994.7　在内蒙古农牧学院水利工程专业学习,本科毕业,学士学位。

工作经历:

1994.07——2003.10,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10——2006.10,青岛凯悦置业集团;

2006.10——至今,青岛亚星置业有限公司

王勇利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亚星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处任职。王勇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孙洪祥,男,1964年3月24日出生。1990.9—1994.7 在中共山东省委党校法律专业学习,本科毕业,政工师职称。

工作经历:

1983.07——1986.09,青岛标准件厂

1986.09——1992.12,青岛市机电设备公司

1992.12——2004.03,青岛市物资局(1994.12转体为青岛市物资总公司)

2004.03——至今,青岛亚星置业有限公司

孙洪祥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亚星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处任职。孙洪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ST大通　　公告(编号):2011-053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勇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孙洪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1年11月11日9:30分-11:30分

4、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累积投票制方式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11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7号都市阳光名苑1栋4楼CEO商务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提名王勇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提名孙洪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可参见2011年10月26日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http://cninfo.com.cn 公司公告栏中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11月7日至11月9日(10:00-15:00)

3、登记地点

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17号都市阳光名苑1栋6B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17号都市阳光名苑1栋6B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6921699

传真:0755-26910599

电子邮箱:datongstock@163.com

联系人:吕辉、王小连

2、会议其他情况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　　(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本人/单位对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在"表决意见"一栏中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同意打"√",反对打"×",弃权打"○"。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议案一(关于提名王勇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	议案二(关于提名孙洪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以/不得)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股东帐号:

201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ST 大通　　公告编号:2011-054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原职工代表监事杨敬业先生提出辞职申请。2011年10月25日,本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杨敬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选举于秀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本公司监事会对杨敬业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于秀庆先生个人简历:

1、于秀庆,男, 1977年10月出生。1997年—2001年在中国海洋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学习,本科毕业,学士学位。

工作经历:

2001.07——2002.10　青岛国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02.10——2010.07,青岛亚星置业有限公司。

2010.07——至今,济宁海情置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

于秀庆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宁海情置业有限公司处任副总经理职务。于秀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申购赎回代码:510221;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0220)自2011年10月26日起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和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州证券、齐鲁证券、浙商证券和中信建投证券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一、一级交易商

截至2011年10月26日,本基金的一级交易商包括:

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9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上述具备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址:www.foundersc.com

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3、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61303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4、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5、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571)967777

公司网址:www.stocke.com.cn

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7、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交通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适应投资人日益增长的投资需求,为投资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1年10月26日起新增旗下两只基金在交通银行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一、新增在交通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

1、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5)

2、金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6)

二、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

1、自2011年10月26日起,投资者可到交通银行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申请,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定投申购金额下限为人民币100元。具体业务规则和办理流程请遵循交通银行的最新规定。投资人可同时申请基金定投及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定投申购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3、本基金旗下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1)、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62102)、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2)、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3)、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4)、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7)、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8)之前已在交通银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可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相关业务公告。

4、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10001)的申购费用采取后端收费模式。

5、根据金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投资者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内申购(包括定投和转换入)该基金,不适用第一个保本周期的保本条款。有关本基金保本和保证的详细约定,请参见该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三、有关具体业务规则和业务流程请遵循交通银行的最新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交通银行的各城市营业网点

2、交通银行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59

3、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

4、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020-83936180

5、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2011-3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4,4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数量为4,400万元

●对外累计担保数量:16,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申请贷款2.2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不超过10年。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的第一股东(持股29%),为其申请的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担保合同("担保合同")。据此,本公司同意就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承担的保证责任,按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20%股份)为其提供反担保,并于2011年10月25日签订了反担保保证合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星火路10号B座605号

法定代表人:刘一江

经营范围:石油产业的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原油、燃料油(不含零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股东方之一。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约为798,785万元;负债总额约为495,753万元;净资产约为303,032万元。2010年度,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营业收入约为5,043,622万元;净利润约为51,468万元。

三、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以反担保保证人的身份就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有限公司向贷款银行实际承担保证责任的20%向其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保证。保证期间自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根据担保合同向银行承担担保责任之日起两年。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不止一次根据担保合同履行担保责任的,公司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为大连北方油品储运公司的参股股东,北方油品储运公司贷款的项目可以解决北方油品储运公司的融资负债问题,并且对公司未来发展有关联利益。因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4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金额为4,400万元人民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16,000万元,占公司201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3%,逾期担保数量为0。

六、备查文件

1.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反担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1-040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苏州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收到苏州海关2011年10月11日签署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关辑违简字[2011]154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违规事实

2011年8月2日,公司委托苏州市报关有限公司以进料加工贸易方式向苏州海关申报进口一票货物,报告单号为230320111031123265,申报毛重为295527.52千克,申报净重为295518.75千克。其中,第1项货物申报品名为电视机用挡板,申报数量为241003.62千克,第2项货物申报品名为电视机用双色灯盏,申报数量为54500千克。经贸易统计审核发现,该两项货物实际数量分别为74.98千克和5千克。经查,该票货物实际毛重和净重分别为103.88千克和95.11千克。2011年9月7日,当事人向苏州海关申请删单。经查,该错误系我公司关务工作人员工作疏忽,在拿到该票货物的报关文件后仅核对了申报数量与申报金额,遗漏了对申报的净重与毛重数据的核对,造成货物数量填错所致。苏州市报关有限公司已对以上报关事项进行了合理审查。

二、处罚决定

当事人上述进口货物数量、净重、毛重申报不实,影响海关统计准确性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第八十六条第(三)项之规定,已构成违反海关监管规定的行为。

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海关调查,主动采取措施减轻危害后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具有从轻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十六条之规定,决定对当事人从轻科处罚款人民币3000元整。

当事人应当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履行上述处罚决定。

当事人不服本处罚决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九条、第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可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上一级海关(南京海关)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三个月内,直接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三、整改措施及处罚对公司影响

针对苏州海关审核发现的问题,公司采取了积极有效地措施,进行了认真整改,使问题及时得到纠正。

1、要求公司关务人员认真核对报关资料,仔细核对报关单证的各项信息(包括品名、数量、单价、单重、总重等),在确保准确无误以外,在收到纸质正式报关资料后必须再次确认需要向海关申报的数据是否正确,然后提交报关行向海关申报。

2、强化报关单据复核流程,在关务工作人员核对完数据后,再由关务主管进行复核。

3、公司已于2011年10月24日缴纳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的3000元罚金。

此次海关行政处罚对公司进出口业务没有影响,公司的各项进出口业务正常开展。

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进出口申报的行为,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ST南方　　公告编号:2011-061

广西南方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本公司2010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1】第11003号),本公司2010年度的净利润153,818,435.9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988,507.6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022,025.18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情形已消除。本公司于2011年2月26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本公司股票实行的"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恢复公司股票正常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对本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事后审核中对本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过程、折现率取值表示关注,并在2011年9月5日向本公司发出了《监管函》,对此本公司的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报告中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折现率取值和测试过程重新进行了详细的、全面的测试,并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补充提交了相关资料,并于2011年9月29日进行了披露(详细内容请查阅当日登载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内容)。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2011年10月27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ST南方"变更为"南方食品",股票代码不变。本公司目前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停牌,待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后,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当日,公司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恢复为10%。

特此公告

广西南方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11-053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10月26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于2011年10月26日上午10:30复牌。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辉煌科技,证券代码:002296)股票交易价格10月21日、10月24日、10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本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未从公共传媒获悉存在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会且预计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本公司2011年度的业绩增长幅度为0%-30%,公司预计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办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1-051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1年10月26日开市起停牌,待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偏转　　公告编号:2011-046

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1年10月26日起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结果。该事项能否获批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佰利联　　公告编号:2011-022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在建氯氧化锆厂房发生火灾事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一栋在建氯氧化锆厂房于2011年10月23日12时30分左右发生火灾,经过消防人员及公司员工的紧急扑救,火势得到及时扑灭,没有人员伤亡。火灾发生后,公司已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妥善处理相关受损资产理赔等事宜。

此次火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火灾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公司董事会已责成管理层认真吸取本次火灾事故教训,加强公司生产安全管理,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1050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通讯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贵阳市政府规划及辖区公安部门对门牌号码的调整,公司办公楼"黔源大厦"门牌号由原来的"贵阳市南明区机场路5号"变更为"贵阳市南明区都司高架桥路46号",邮编为:550002,公司对外公布联系电话不变。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农商行")签署的协议,自2011年10月26日起,东莞农商行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06011)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东莞农商行的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基金相关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或0755-82353668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6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紫鑫药业"恢复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规定,自2011年9月6日起,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紫鑫药业(股票代码:002118)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了估值调整,并进行了公告。

2011年10月24日紫鑫药业复牌,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1年10月25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紫鑫药业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对估值方法再行调整的,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咨询有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